

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年度：2022 年度

评价单位：吴川市水务局

市级预算部门单位（公章）：吴川市水务局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4 月 20 日

吴川市水务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《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吴财绩〔2023〕2 号）要求，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，成立自评工作小组，明确分工，落实责任，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，经查阅、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，填写自评表格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现将 2022 年度（吴川市水务局）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单位为市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。

（二）人员情况（截止2023年4月）：内设机构12个，其中1个行政机构、11个事业机构；人员编制414人，在职316人，空编98人；行政供养647中在职316人，退休331人。

（三）单位工作职能：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关于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按照市委工作要求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加强党对水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。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；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及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；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、方向及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，负责农村水利及水土保持工作；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等工作。

二、自评工作情况

（一）评价小组情况。为保证我市水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根据工作需要，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行文《关于

调整吴川市水务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(吴水务字〔2023〕51号)，调整吴川市水务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，其中水务局各股室负责分管范围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，规划计划和财务审计股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和协调。

(二) 自评工作情况。我局在收到《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(吴财绩〔2023〕2号)后，由规计股组织协调开展工作，自评结果为良好。

(三)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和质量。我局认真按照要求完成自评材料编制并按时报送，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、完整性、一致性、规范性负责。

三、预算编制情况

(一) 目标设置

1. 本年度绩效目标申报项目15个，金额306.27万元，批复项目15个数，金额为306.27万元，情况如下：

(1) 2021年非转经工作经费88.85万元；

(2) 面上水利项目建设管理费2万元；

(3) 市水旱灾害防御特别业务费5万元；

(4) 市水利移民办办公经费1万元；

(5) 市饮水办办公经费2万元；

(6) 塘尾分洪西岸农业浇灌补助13.5万元；

(7) 长岐浅水两镇农业用水经费10万元；

(8) 大山江良发移民区粮食补助2万元；

- (9) 市水旱灾害防御汛期值班补助 2.5 万元;
- (10) 河道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费 5 万元;
- (11) 非转经工作经费 32 万元;
- (12) 水务局临时办公用房租金 12 万元;
- (13) 八大水闸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;
- (14) 吴川市水旱灾害风险普查项目经费 97.42 万元;
- (15) 市河长制工作经费 5 万元。

2.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抓好重点工程项目建设，努力推进项目前期工作；着力做好河湖管护，强化河湖治理；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，强化行政执法；加强党的建设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；做好水利设施管理和维修养护工作。

(二) 预算编制合理性。本单位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，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，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编制项目资金预算等。

(三) 预算编制规范性。本单位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都符合有关要求。

四、预算支出管理情况

(一) 支出管理情况

1. 整体支出完成率 98.38%，本年实际支出数基本与收入持平。

2. 2022 年财政批复拨款总支出为 6008.71 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为 5702.44 万元，项目支出为 306.27 万元。实际支出 5911.29 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为 5702.44 万元，项目支出 208.85 万元（主

要是吴川市水旱灾害风险普查项目经费 97.42 万元财政局未拨付)。

基本支出明细如下:

工资福利支出 4203.25 万元,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8.16 万元, 对于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1.03 万元。

项目支出明细如下:

项目支出合计 208.85 万元, 其中 2021 年非转经工作经费 88.85 万元; 面上水利项目建设管理费 2 万元; 市水旱灾害防御特别业务费 5 万元; 市水利移民办办公经费 1 万元; 市饮水办办公经费 2 万元; 塘尾分洪西岸农业浇灌补助 13.5 万元; 长岐浅水两镇农业用水经费 10 万元; 大山江良发移民区粮食补助 2 万元; 市水旱灾害防御汛期值班补助 2.5 万元; 河道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费 5 万元; 非转经工作经费 32 万元; 水务局临时办公用房租金 12 万元; 八大水闸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; 市河长制工作经费 5 万元。

(二) 信息公开

我局根据《预算法》及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, 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吴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对《2021 年广东省吴川市水务局部门预算》进行公示。

五、预算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管理

抓好重点工程项目建设, 努力推进项目前期工作; 着力做好河湖管护, 强化河湖治理; 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, 强

化行政执法；加强党的建设，推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；做好水利设施管理和维修养护工作。

（二）资产管理

1. 资产管理安全性。本单位制定了相关的资产管理使用制度，按月上报固定资产月报，规范管理固定资产。

2. 固定资产利用率。本单位 2022 年固定资产总额（现值）为 11760.44 万元，全部为在用，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%。

（三）经费管理。

1. 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。本单位 2022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预算批复为 18.8 万元，实际支出为 18.8 万元，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 100%，我局“三公经费”主要用于本年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。

2. “公用经费”控制率。本单位 2022 年“公用经费”财政预算批复为 112.02 万元，实际支出为 112.02 万元，“公用经费”控制率 100%，我局“公用经费”主要用于维持本单位正常运转及日常办公开支。

（四）在职人员控制率。本单位内设机构 12 个，其中 1 个行政机构、11 个事业机构；预算编制时，人员编制 414 人，其中在职 316 人、空编 98 人；行政供养 647 人，其中在职 313 人，退休 334 人。年终决算时，行政供养 647 人，其中在职 316 人，退休 331 人，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%。

六、整体绩效

2022 年度我局认真履行职责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，做好水利设施管理和维修养护工作，有效推动了

我市水利工程建设等相关工作。

七、存在问题今后改进措施

规范资金的使用用途，确保经费专款专用；完善财务管理，做好专项资金支出分类和明细，做到帐目清楚、准确。